

衢州组织工作

第 10 期
(总 941 期)

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

2017 年 5 月 15 日

村级组织换届专刊（3）

【内容提要】

- 柯城区“四巡四战”推进选情复杂村无病换届
- 衢江区“三聚焦三强化”力促村社换届平稳有序
- 龙游县把好村委会换届选举环节“四道关”

柯城区“四巡四战”推进选情复杂村无病换届

柯城区把破解选情复杂村换届工作作为村社换届的重中之重，通过“四巡四战”推进无病换届。一是基层基础巡查，打好扫雷战。在全区开展三轮农村基层基础大巡查，组建 16 个巡查

组，围绕拉票贿选、信访矛盾、派系宗族势力等十个方面，对 171 个行政村进行政治体检，排查出 20 个复杂村，共发现并整改问题 211 个，问责 21 人次，立案处理 4 人次。落实三色动态管理，划分红色复杂村、黄色可控村、绿色平稳村，根据复杂村情况，建立体检报告，落实 1 名区领导挂点督战、1 名乡领导包干负责、1 个指导组组团作战、1 支公安力量铁拳护选。选举启动后巡查组转为纪律巡查组，在动员部署、集体谈话、选举投票等关键环节做到全程到场监督。二是党员志愿巡逻，打好防御战。充分发挥党建网格和 96345 党员志愿服务功能，由新任村支委担任网格长，村党员担任网格员，配合乡镇、公安部门，成立村级换届百人护选团、党员夜巡队，对重点村实施 24 小时全天候、广覆盖式巡逻。做到挨家挨户走访巡查，对巡查的情况及时上报，能现场解决的现场解决，有效防止隐蔽性、夜间拉票贿选行为，切实当好换届纪律的“巡查员”、选民思想的“引导员”、选情动态的“信息员”。三是律师联村巡督，打好应援战。充分发挥律师职能作用，选派了 15 名业务精、素质高、责任心强、有农村工作经验的党员律师，组成“法律顾问团”，进乡入村助推选举规范化。开展村社换届法制讲座、法制咨询等法律服务，发放法律资料 2 万余份，组织专题法律培训 15 场。围绕换届选举期间征地、拆违等突出问题，现场给予解答，教育和引导村民通过合法理性渠道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对换届选举适用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选举方案、选举流程等进行“法律体检”，全程见证和监督提名推荐、竞职演说、投票选举、唱票计票等关键环节，避

避免因操作程序不当引发矛盾纠纷。累计开展“法律体检”45次，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25条，参与法律监督422次。四是警力布点巡防，打好攻坚战。依托公安部门“天网”系统，对选情复杂村的重要路段、选举会场等进行全程视频监控，确保第一时间作出处置。建立巡特警机动大队，在每个复杂村至少配备8名警力，为换届选举保驾护航。

（柯城区委组织部 卢赛龙）

衢江区“三聚焦三强化”力促村社换届平稳有序

今年以来，衢江区坚持以选优配强村社组织领导班子、打造勇力潮头衢江铁军为重点，通过加强选情引导、攻坚复杂村社、筑牢纪律防线，全面推进村社组织换届工作。一是聚焦心理防线，强化引导。通过“党委+纪委”“集体+个别”和“党员+群众”等立体式谈心谈话，引导13名治村能人继续留任，26人返乡加入村庄建设队伍，65人自愿退出竞选。专门制作换届宣传片和H5宣传页面，引导党员群众把注意力从“选谁当干部”引导到“选谁干事情”上来。加强落选人和退任干部的思想引导，38名比较有经验的退任干部加入银发议事团和红色老娘舅队伍。二是聚焦复杂选情，强化攻坚。对30个选情复杂村实行区领导全程兜底负责，做到换届不结束、责任不脱钩。16个督导部门分别联系1-2个选情复杂村所在乡镇，每月至少督导1次。累计为选情复杂村提供法律援助和政策咨询70余次，安保警力400余

人次，发现问题 26 个，提炼经验做法 12 条。三是聚焦选风选纪，强化保障。利用电视、广播、红色 e 小镇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等载体，深入宣传“九严禁”“十不准”等换届纪律，累计张贴换届标语 6200 余条，横幅 530 余条，发放换届纪律卡 1.4 万余张，《致党员的一封信》13000 余封。及时公示举报电话、邮箱，组织 3000 多名党员成立党员护选队，做到村社全覆盖，并签订护选承诺书，换届期间每个村社实行每天 2 个班次巡逻。加大对拉票贿选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查处力度，共处置通报违法违纪事件 3 起，其中党员拉票贿选案 1 起、破坏换届选举秩序案 2 起，形成了正风肃纪的高压态势。

（衢江区委组织部 刘姜柳）

龙游县把好村委会换届选举环节“四道关”

龙游县在村委会选举过程中，注重在健全选举环节制度上下功夫，着力把好“四道关”。一是全面推行自荐人签订《委托办理结果认定书》制度，把好委托投票关。公布委托投票名单前，在选举委员会审核的基础上，由各村党支部主持，召集选举委员会成员和本村所有自荐人进行现场认定。由选举委员会当场公布每个委托人与受委托人的关系和委托人数，自荐人根据《选举委托投票管理办法》规定，认定没有超出《选举委托投票管理办法》范围后，主动签订《委托办理结果认定书》。二是全面推行自荐人集中管理“引导”制度，把好集中管理关。在对自荐人进行集

中管理环节中，为避免自荐人不主动参加集中管理，蓄意到选举现场干扰选举的情况发生，由各乡镇（街道）党（工）委通过集中谈话明确告知自荐人如不参加集中管理将取消其签字印章的规定，引导自荐人主动参加集中管理。与自荐人签订《自荐人集中管理保证书》，促使自荐人自觉服从选前集中管理，并要求自荐人采取委托他人投票的形式，以确保在本村正式选举前就能到指定的地点接受集中管理。三是全面推行“1+1+1”领票模式制度，把好选票领取关。推行1名乡镇干部+1名村工作人员+1个选民手印的领票模式，所有选票发出前由1名乡镇干部负责全程保管，1名村工作人员负责认人、验人，核对发票，每来1名选民，村工作人员确认无误后，由选民先在选民册上按1个手印确认后再领取选票，被委托人也要在委托投票花名册上按上1个手印后才能领取委托票，且特别强调必须确认按在本人姓名上，防止错按到别人姓名上，再由村工作人员从乡镇干部手中领取选票发给选民，确保选票不漏发、不多发、不错发。四是全面推行第一时间发布“另行选举公告”制度，把好另行选举关。针对村委会自荐人报名人数普遍较多、选情复杂、需要进行另行选举的机率较大，以及各村在外务工的选民多，如要组织进行第二次投票相对较难，时间跨度也相对较长等情况，在村委会换届选举中特别设置“另行选举公告”环节。在确定需要进行另行选举后，把另行选举具体时间在第一时间公告给选民，要求选民在此期间不要外出，参加第二次投票，确保另行选举按时有序进行。

（龙游县委组织部 祝柳珊）

送：各县（市、区）委书记、组织部长，本部领导

发：各县（市、区）委组织部，本部各处室

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7年5月15日印发
